

营收逐年下滑,超10亿元资产计提减值,短期债务超18亿元出现逾期情形

# 京蓝科技业绩不佳遭问询

■本报记者 李玲

近日,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京蓝科技”)因2020年年报数据“异常”被深交所下发了问询函。记者注意到,深交所就京蓝科技连续两年业绩下降并亏损、多项资产减值、逾期债务以及子公司涉及的业绩补偿等共11项问题进行了问询。

## 连续两年现巨额亏损

资料显示,京蓝科技核心业务聚焦于工业生态、生态水利、生态环境、智慧生态四大业务板块,利用绿色思维和新一代信息技术(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和互联网等)为产业发展增加高附加值,致力成为中国领先的生态环境领域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投资运营服务商。

顶着“环保+AI”光环的京蓝科技,近年来业绩并不好看。年报数据显示,2018—2020年,京蓝科技业绩逐年下滑,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4.9亿元、19.01亿

## 多项资产计提减值

除了业绩被问询外,京蓝科技对包括合同资产、应收账款、商誉在内的多项资产进行减值,也引发深交所问询。

年报数据显示,京蓝科技报告期末正在履行的工程建造合同相关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33.9亿元。由于控股子公司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下称“北方园林”)的部分PPP项目暂停建设、苗木受损以及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下称“京蓝沐禾”)的总承包项目部分工程款无法收回等,报告期内计提减值准备2.05亿元,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11.58亿元,2019—2020年相较于上年分别同比下降23.6%、39.1%;分别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2亿元,-10.36亿元,-23.54亿元,其中2019年、2020年均出现了巨额亏损。

深交所问询函中也首先就业绩问题进行了问询。

深交所指出,京蓝科技连续两年业绩下滑且亏损,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土壤修复运营服务、生态节水运营服务、园林环境科技服务等,收入占比分别为73.52%、19.47%、5.21%。其中,生

态节水运营服务业务毛利率-86.77%,同比大幅下滑。另外,京蓝科技仅2020年第四季度确认营业收入5.97亿元,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51.53%,而2019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为26.59%。

针对上述问题,深交所要求说明公司各项业务的具体经营模式,相关业务收入确认政策、原则及会计处理方式;第四季度收入占比同比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生态节水运营服务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21.84亿元。京蓝科技于2019年对北方园林相关商誉原值1.87亿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于2020年对京蓝沐禾相关商誉原值10.64亿元计提了98%的减值准备。

针对上述问题,深交所要求京蓝科技结合相关合同资产、应收账款减值涉及的具体事项、判断减值发生的时点及依据、减值金额测算过程等,说明相关减值计提的及时性、合理性及充分性。同时,披露对相关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以及对相关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及时性、合理性、充分性。

## 流动性不足问题突出

种种问题下,京蓝科技现金流承压。

数据显示,截至2020年末,京蓝科技总资产98.0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2.74亿元,资产负债率72.66%。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仅3.21亿元,其中受限资金1.47亿元。但京蓝科技短期借款就达16.5亿元,还有2.38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短期债务合计约18.88亿元,货币资金占短期债务总额的比例仅17.02%。

值得注意的是,京蓝科技截至2020年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6948.93万元。此外,资产负债表日至报告日期间还发生了3笔逾期债务,涉及逾期借款余额为4300万元。

因此,深交所要求京蓝科技列示截至目前逾期债务明细、因被担保人发生逾期导致公司需履行担保义务的债务明细,涉及的债务诉讼、资产查封冻结及计提预计负债情况。列示公司年内到期债务的到期时间、金额、公司预计对外承担担保责任情况等,结合可自由支配货币资金、预计经营现金流情况、资产变现能力、融资安排等说明具体偿债资金来源,分析公司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

记者注意到,当前京蓝科技还因几年前收购资产涉及的业绩承诺卷入诉讼。2017年,京蓝科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北方园林,但北方园林未能完成三年累计业绩承诺,而业绩承诺方及补偿义务人至今仍未对京蓝科技完成业绩补偿。

京蓝科技因此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对相关业绩补偿方提起诉讼,虽然法院已判决相关业绩补偿方履行补偿义务,但截至目前,补偿义务人完全未按照上述判决结果执行。

深交所要求京蓝科技结合补偿义务人截至目前应补偿的现金及股份数量情况、补偿能力及意愿等,分析说明相关补偿的可回收性等情况。

深交所要求京蓝科技于6月23日前进行书面回复,截至记者发稿前,京蓝科技暂未对上述问题作出回复。

# 瑞能股份“负重”冲刺IPO

■本报记者 董梓童

6月16日,深圳市瑞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瑞能股份”)深交所创业板IPO申请获受理。

据了解,瑞能股份的主营业务为锂电池检测设备及锂电池后段生产线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该领域被认为是技术壁垒较低、国内外差距较小、国产化率较高的产业。在瑞能股份之前,同行业企业先导智能、杭可科技已先后成功登陆深交所创业板和上交所科创板。

## 锂电池后段生产线业务下滑

据招股书,2018—2020年,瑞能股份营收分别为3.72亿元、3.81亿元和3.03亿元,净利润分别为9343万元、9907.3万元和5165.27万元,总体呈下滑趋势。

瑞能股份表示,2020年公司业绩下滑,主要是受银隆项目和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的影响,公司锂电池后段生产线业务收入有所下滑。

数据显示,锂电池后段生产线和锂电池检测设备是瑞能股份的主要收入来源。2018—2020年,瑞能股份锂电池后段生产线业务营收分别为2.39亿元、2.26亿元和8601.96万元,占公司总营收的64.42%、59.31%和28.46%;锂电池检测设备业务营收分别为1.09亿元、1.41亿元和1.95亿元,占比分别为29.32%、37.09%和64.68%。

“2018年和2019年,公司锂电池后段生产线收入主要来源于客户格力智能,最终用户为银隆新能源。但由于银隆新能源自身生产经营的原因,相关的项目建设进度慢于预期,银隆新能源出现验收、回款不及时的情况。”瑞能股份表示,公司作为银隆新能源的供应商之一,也受到了一定影响。由于银隆项目占用了公司大量的资金和人力资源,因此公司在银隆项目基本解决回款问题前,采取较为稳健的经营策略,选择性的承接长期合作伙伴、客户资质良好或毛利率

较高的项目。

2019年,在完成银隆项目验收和回款后,瑞能股份开始积极开拓锂电池后段生产线业务。但从业绩表现来看,锂电池后段生产线业务营收尚未恢复到之前的规模。“由于锂电池后段生产线业务具有单个项目规模较大,不同生产线的技术路线、技术难度存在差别,因此新业务开拓一般需要数月时间,包括接触客户、根据不同项目定制化的提供生产线方案、与客户进行多轮的沟通和论证、取得客户对公司方案的认可等。”瑞能股份解释。

## 与头部锂电池厂商合作有限

锂电池后段生产线领域拓展新客户到底难在哪?

据德邦证券,锂电池生产涉及前段、中段、后段设备。锂离子电池电芯的生产程序,一般分为极片制作、电芯组装、后处理等三大步骤,后段后处理涉及分容化成、检测设备,产值占比约35%。

东吴证券指出,后段设备技术壁垒较低,国内外差距较小,国产化率较高。随着锂电池下游产品更新换代加速,以及锂电池技术和制造工艺不断更新,锂电池制造商和设备商之间的联系将更加紧密,这加快了锂电池生产线后处理设备的更新换代速度。同时,未来驱动设备采购的因素除了新增产能还有存量产能的更新改造。

另一方面,随着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行业整合后集中度不断提高。在此背景下,后段设备商的客户资源,以及和下游企业保持稳定、紧密的关系十分重要。

而据招股书,瑞能股份前五大客户变动较大。2018年和2019年,格力智能是瑞能股份的第一大客户,占比分别达到60.01%和49.92%;同年,瑞能股份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77.07%和69.92%。而因银隆项目验收

和回款不及时,瑞能股份不再与格力智能合作后,瑞能股份前五大客户大换血。2020年,瑞能股份的第一大客户为孚能科技,后者为2019年公司第三大客户,此外四个客户无一和2018年、2019年的前五大客户重合。

对此,瑞能股份表示,主要客户变动较大主要是由行业政策、下游客户投资进度和经营状况等多种因素所决定的。尽管公司积极维护现有客户并拓展新客户以提升自身持续盈利能力,但仍存在因客户出现较大变化而对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的风险。

瑞能股份还称,为抓住市场机遇快速进入头部锂电池厂商供应商体系,提高品牌知名度,公司对部分锂电池后段生产线项目进行了一定的让利,致使2018—2020年,公司锂电池后段生产线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9.27%、35.92%和22.16%,呈下降趋势。

但截至2020年底,和瑞能股份密切合作的头部锂电池厂商仍比较有限。据高工产业研究院数据,2020年国内动力电池装机量排名前五的企业分别为宁德时代、比亚迪、LG化学、中航锂电和国轩高科,市占率分别为50.90%、14.33%、10.41%、6.08%和5.15%,合计超86%。其中,仅有比亚迪是2020年瑞能股份的前五大客户。

值得一提的是,在国内动力电池装机量排名第六至十五的企业中,也只有一家企业是瑞能股份的前五大客户,这些企业的市占率已不及2%。

## 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降低

记者发现,在瑞能股份营收总体萎缩的情况下,其应收账款占却逐年提升。

据招股书,2018年末至2020年末,瑞能股份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分别为6326.36万元、8224.58万元和1.002亿元,占当期营收的17.01%、21.56%和

33.03%,金额和占比均有所上涨;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4.3、4.74和2.98,逐年降低。

同时,2018年末至2020年末,瑞能股份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1.85亿元、9125.5万元和1.37亿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9.42%、15.66%、20.28%;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3、4.74和1.46,总体呈下降趋势。

另外,2018—2020年,瑞能股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912.15万元、1.77亿元和3150.35万元,波动较大。

对此,瑞能股份称,2020年,随着公司新拓展的锂电池后段生产线业务逐步推进,导致202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存货等流动资产同比有所增长,导致202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但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回笼资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可能出现负数或处于较低的水平,同时若公司不能及时获取融资,将导致业务运营资金不足,进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本次冲刺创业板IPO,瑞能股份拟募资3.76亿元,其中1.94亿元用于“锂电池检测设备产线建设项目”,6543.18万元用于“锂电池储能产品产线建设项目”,6572.88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另外5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对于拓展储能电池领域,瑞能股份表示,随着锂离子电池的成本下降,锂电池储能将迎来快速发展。锂电池储能产品产线建设项目是公司利用锂电池检测设备研发的关键技术,围绕锂电池使用生命周期开发锂电池储能产品,将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打造又一盈利重要支撑点,提高公司抵抗市场风险能力。

在受理瑞能股份IPO申请后,深交所将关注公司哪些方面,又会提出什么质疑?本报将持续关注。



## 杭可科技4.8亿元订单落空

本报讯 记者董梓童报道,6月15日晚间,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杭可科技”)表示,因原合同技术协议发生变更,公司与宁德时代解除了此前已生效的4.8亿元合同。

杭可科技称,4月21日,公司曾发布公告表示,4月19日收到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送的定点信中标通知邮件,中标项目为锂电池生产设备,中标金额4.8亿元。5月17日,公司收到宁德时代通过邮件发送的订单PO(下称“原合同”),共计4.8亿元,公司5月18日确认后,原合同生效。

然而,就在合同生效一个月后,因原合同技术协议发生变更,杭可科技于6月11日收到宁德时代通过邮件发送的《PO变更通知单》。

杭可科技表示,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解除原合同,公司于6月15日予以盖章回传。自原合同解除之日起,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自行终止。双方相互不再以任何形式及理由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杭可科技在答投资者问时指出,公司与宁德时代解约主要由于技术路线的变更,仅为个例。目前双方正在进一步交流。

同时,杭可科技称,原合同签订后,尚未正式履约,公司为原合同履行投入的成本较少。公司的客户覆盖国内外主要电池企业,本次交易的解除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年报数据显示,2020年,杭可科技营业收入为14.93亿元,同比增长13.7%;净利润约为3.72亿元,同比增长27.73%。以此计算,本次解约的合同金额约占2020年杭可科技总营收的三分之一。

## 容百科技分公司部分车间停产

本报讯 记者董梓童报道,6月16日,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容百科技”)发布公告称,6月11日,公司收到浙江省余姚市应急管理局下发的《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

据决定书,容百科技小曹娥分公司部分前驱体老产线未经正规设计院设计,不完全符合化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存在安全隐患,要求该部分车间即日起暂时停产停业,整改完成并经余姚市应急管理局审查同意后,方可恢复生产经营和使用。

容百科技表示,经核查,暂时停产的老产线主要以中低镍前驱体产品为主,为公司收购的原宁波金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老产线,建于2005—2008年,因当时未被认定为化工企业,所以未经正规设计院设计。今年二季度以来,其单月有效产能为800吨,实际产出为该有效产能的一半左右。

容百科技强调,公司立即制定了对上述老产线的整改计划,预计7月底之前完成一半以上产能整改并复产,8月底之前整改完成,全面复产。

同时,容百科技称,公司主要高镍前驱体产线未受影响。因该部分前驱体老产线主要生产低镍前驱体产品,在前驱体业务中占比较少,且将在不久后复产。该事项不改变前驱体业务的发展趋势,对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影响有限。

## 辞职声明

本人因个人原因从即日起辞去中远航燃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一职,辞去衡水市兴能汽车检测有限公司监事一职,辞去国储西南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一职,辞去国储能源化工(天津)有限公司监事一职,辞去张家口国储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监事一职,辞去天津滨海新区港石油仓储有限公司监事一职,辞去北京新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监事一职,特此声明。

于雪  
2021年6月15日

## 辞职声明

本人因个人原因从即日起辞去国储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一职,辞去奕和汇海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董事一职,辞去北京新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一职,辞去内蒙古蓝海矿泉水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一职,辞去国储能源化工(天津)有限公司监事一职,辞去天津滨海新区港石油仓储有限公司监事一职,辞去国储岳阳置业有限公司监事一职,辞去国储岳阳鹿角物流园有限公司监事一职,辞去中远航燃气有限公司监事一职,特此声明。

姜鹏  
2021年6月15日